

## 屏東縣恆春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946屏東縣恆春鎮天文路60號  
承辦人：盧麗安  
電話：08-8895713#13  
傳真：08-8895964  
電子信箱：a153802@oa2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恆春鎮僑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屏恆戶字第11130111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書 (2063761\_11130111200\_1\_2063761\_11130111200\_1.pdf)

主旨：為紓解報稅期間申辦自然人憑證人潮，本所自即日起至5月底止提供轄內各機關、學校及旅宿業自然人憑證「集體申辦、到場發證」服務，請貴機關（學校、旅宿業）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倘貴機關（學校、旅宿業）有3人以上欲申請自然人憑證，請填妥自然人憑證申請資料表連同身分證影本、工本費每人250元，逕送本所或由本所派員前往收件。
- 二、本所製證完成後，將派員至貴機關（學校、旅宿業）發證，並由申請人持國民身分證正本親自領證，不可委託他人代領。
- 三、另本所及各辦公室於報稅期間中午12：00~13：30，照常受理自然人憑證業務，亦請轉知所屬多加利用。
- 四、隨文檢附「自然人憑證申請資料表」1份，請自行影印運用。

正本：屏東縣恆春鎮衛生所、屏東縣恆春地政事務所、屏東縣恆春鎮公所、屏東縣恆春鎮恆春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僑勇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山海國民小學、屏

東縣恆春鎮大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水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大平國民小學、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屏東縣恆春鎮民代表會、恆春區漁會、恆春鎮農會、屏東縣車城鄉公所、屏東縣車城鄉衛生所、屏東縣立車城國民中學、屏東縣車城鄉車城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車城鄉民代表會、車城地區農會、屏東縣滿州鄉公所、屏東縣滿州鄉衛生所、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滿州鄉滿州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滿州鄉長樂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滿州鄉永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、滿州鄉農會、屏東縣牡丹鄉衛生所、屏東縣牡丹鄉公所、屏東縣立牡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牡丹鄉石門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牡丹鄉民代表會、屏東縣牡丹鄉牡丹國民小學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恆春稽徵所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核能發電廠、屏東縣政府財稅局恆春分局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恆春分局、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恆春分所、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、屏東縣恆春鎮墾丁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政府消防局第四大隊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南部分署岸巡63中隊、海軍陸戰隊三軍聯訓基地指揮部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十四海巡隊、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恆春營運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區營業處恆春服務所、中華電信南區分公司屏東營運處恆春服務中心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恆春航空站、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恆春氣象站、車城福安宮管理委員會、高山巖福德宮管理委員會、墾丁福華渡假飯店、墾丁夏都沙灘酒店、彰化商業銀行恆春分行、第一商業銀行恆春分行、墾丁悠活麗緻渡假村、屏東縣屏南社區大學、墾丁凱撒大飯店、救國團墾丁青年活動中心、統一渡假村墾丁海洋體驗樂園、墾丁福容大飯店、華泰瑞苑、小墾丁渡假村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九鵬基地

副本：屏東縣政府

